

渭南市临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特编制渭南市临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区人社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规范信息公开内容、流程，增强信息公开实效，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发挥人社部门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保障作用。

（一）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工作

及时公开政策法规、公示公告、工作动态等信息。2021 年，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区人社局页面公开发布信息 66 条，其中政务公开类信息 33 条，工作动态类信息 31 条，机构职责类信息 2 条。通过“临渭人社”微信订阅号发布信息 397 条。

（二）切实加强依申请公开

本年度我局没有收到要求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

（三）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管理

为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稳步推进，我局明确了局主要领导是政务公开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分管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为主要责任人，并设有信息宣传员，定岗定责，确保网络信息宣传工作的及时性、准确性。

（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

信息公开主要平台有渭南市临渭区政府网人社专栏、“临渭人社”微信订阅号及“临渭人社”抖音号。更新“机构职责”板块。将区人社局机构概况、三定方案、领导班子成员信息进行公开，方便群众快速、准确的了解区人社局相关职责，更好的为群众提供公开服务。并结合实际对“临渭就业创业”、“人才”、“养老”等账号进行清理整合，现已将账号迁移至“临渭人社”微信订阅号。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不够全面，深度不够，公开的内容还比较单一；二是信息公开渠道比较单一，与群众实际需求还有一定差距。

(二)改进措施。一是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力度。挖掘信息资源，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更加公开、更加优质、更加便捷、更加全面的服务。二是进一步深入实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充分利用政府门户网站等平台，及时发布和更新政策信息，为公众获得信息提供方便。同时，抓好重大突发事件和群众关注热点问题的公开，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正确引导舆论。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